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焦作万方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1、截至本公告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万方”）104,612,99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焦作万方总股本的 8.77%。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和资金状况，转让所持焦作万方全部 104,612,990 股股份。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焦作万方股份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江榕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法合规办理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该股份转让事宜相关的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资料。

3、本次转让焦作万方股票事项需经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转让焦作万方股票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转让的焦作万方股份的情况

1、拟转让股份数量：2015 年 2 月，公司以 1,003,000,000 元现金受让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焦作万方 100,000,000 股股份。2015 年 7 月至 9 月，公司从二级市场以 32,925,113.27 元现金认购焦作万方 4,612,990 股股份。综上，公司本次拟转让共计持有的焦作万方 104,612,990 股股份，占焦作万方总股本的 8.77%。（如遇焦作万方实施转增股本、红利送股事项，则上述处置方案的出售数量将按照除权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如遇焦作万方实施配股方案且公司参与配股，则上述处置方案的出售数量应累加公司所获配的股份数量）。

2、转让期间：拟在焦作万方披露本公司转让计划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十二个月内

3、转让价格：不低于持有成本价格（需覆盖持有期间的财务成本并有一定投资收益）

4、转让方式：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证券市场股价走势择机出售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利于提高资产流动性及其使用效率，改善企业流动资金，以有利的条件出售焦作万方股份能够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由于证券市场股价波动性大，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目前尚无法确切估计转让上述股份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公司将根据上述股份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16日